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15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晶电子	股票代码	00219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宗泽	黄文玥	
电话	0579-89186668	0579-89186668	
传真	0579-89186677	0579-89186677	
电子信箱	ecec@ecec.com.cn	ecec@ecec.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营业收入(元)	244,347,046.18	285,873,441.90	-14.53%	252,115,03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895,653.05	11,438,490.37	178.84%	5,619,311.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877,398.77	5,300,504.35	-1,154.19%	-5,213,387.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76,030.95	31,070,447.73	-110.87%	36,069,975.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6	183.33%	0.0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06	183.33%	0.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7%	2.1%	1.57%	1.06%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总资产(元)	1,452,953,650.19	1,168,255,777.05	24.37%	1,015,641,65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78,690,980.35	546,799,157.02	5.83%	547,986,553.95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7,7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3,82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庆跃	境内自然人	18.15%	34,377,560	31,033,170		
吴宗泽	境内自然人	3.47%	6,565,750	6,559,312		
池旭明	境内自然人	3.12%	5,905,749	5,516,812		
方琳	境内自然人	2.45%	4,645,455	4,239,655		
金良荣	境内自然人	2.25%	4,257,705	4,205,779		
杨亚平	境内自然人	2.15%	4,064,951	4,064,951		
俞尚东	境内自然人	1.96%	3,717,406	3,717,406		
陈利平	境内自然人	1.69%	3,204,656	3,204,656		
朱汝琴	境内自然人	0.98%	1,858,986	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0.98%	1,850,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也未发现上述股东存在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管理办法》中认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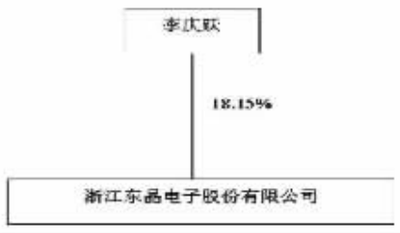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世界经济呈现缓慢复苏态势,国际金融危机的后续效应依然存在,在中国经济结构面临转型升级、稳中求进的大环境下,国内外石英晶体元件市场竞争加剧,产品需求和市场订单下滑,给电子元器件企业的经营发展带来巨大压力。根据LED市场需求旺盛的形势,公司加快长晶、平面衬底片、PSS项目及LED照明项目的进程,延伸产业链,不断提升技术工艺、质量水平,满足市场日益高涨的需求。

在低迷的国内外经济和行业环境下,公司围绕发展战略,紧紧抓住智能手机等终端产品快速发展的时机,拓展经营思路,深化精细管理,调整产品结构,全面提升产品质量、降低消耗,确保了公司各项经营业务有序开展。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目标,公司继续保持健康、稳健的发展态势,为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4,434.7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4.53%,实现利润总额2,804.1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15.4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189.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8.85%。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2013年8月12日与Rakon HK Limited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所持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80.00%的股权,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13年9月16日完成(现更名为“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10月14日支付股权转让款。故自2013年10月14日起将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5)对2014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负值

净利润为负值

2014年1-3月净利润(万元)	-2,200	至	-1,800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28.2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石英晶体市场竞争激烈,产品价格有所下降;LED监宝石项目尚未形成规模化生产,销售收入较少,且固定成本较高,导致公司2014年一季度经营业绩发生亏损。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李庆跃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17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4年4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李庆跃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吴雄伟先生、周亚力先生、徐杰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独立董事2013年度述职报告》详细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不实施公积金转增。

由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投入期,资金需求量大,为保证项目顺利实施,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了公司的发展需要,2014年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金华市工业园区27号路以南19号路以西、金华市秋滨街道花溪路218号等(土地、房产、设备、信用)对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抵押(信用)担保。包括母公司为自己、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具体借款和抵押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执行。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审计人员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工作认真、严谨,具有较高的综合素质,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建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2014年度的审计机构。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有序开展,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金轮机电实业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18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4年3月24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并于2014年4月1日下午2:00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方琳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根据公司发展需要,鉴于目前公司资金状况,建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利润不分配、公积金不转增。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监事会认为:

1、《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并且其内容是真实的、准确的、完整的,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2013年度的经营状况。

《2013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4年4月3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为了公司的发展需要,2014年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10.00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以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金华市工业园区27号路以南19号路以西、金华市秋滨街道花溪路218号等(土地、房产、设备、信用)对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借款提供抵押(信用)担保。包括母公司为自己、及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子公司为母公司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的具体借款和抵押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执行。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表决。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到期可以续聘。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就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及监督作用;2013年,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发生。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2014年4月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浙江金轮机电实业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100%,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21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14年4月25日(星期五)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4年4月25日(星期五)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24日15:00至2014年4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会议议题

(一)会议审议的议案

1、审议《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4、审议《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审议《关于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7、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审议《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与浙江金轮机电实业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议案》;

11、审议《关于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在大会上述职。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刊登在2014年4月3日出版的《证券时报》和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其中,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以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表决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

2014年4月17日

七、会议出席对象

(一)截至2014年4月17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二)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和其他相关人员。

八、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登记办法

(一)登记时间

2014年4月18日(上午8:30—11:00 下午2:00—4:30)

(二)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帐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三)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详细资料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宾虹西路555号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321017;

传真号码:0579-89186677。

九、参加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4月2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199 投票简称:东晶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一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一	《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二	《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三	《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3.00
四	《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五	《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00
六	《关于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七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八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九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9.00
十	《关于公司与浙江金轮机电实业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议案》	10.00
十一	《关于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11.00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请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4月24日15:00至4月2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十、其他事项

1、会务联系人:吴宗泽;

2、联系电话:0579-89186668;

3、与会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4、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十一、授权委托书和回执见附件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下议题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一)《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二)《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三)《2013年年度报告》及《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 赞成□、反对□、弃权□

(四)《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反对□、弃权□

(五)《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赞成□、反对□、弃权□

(六)《关于2014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七)《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八)《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九)《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十)《关于公司与浙江金轮机电实业有限公司续签互保协议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十一)《关于相关管理制度的议案》 赞成□、反对□、弃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账户: 委托人持股数: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回执

回 执

截止2014年 月 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拟参加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帐户:

股东名称: (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特此通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22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晶锐康”)提供最高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信用担保。东晶锐康是公司高端石英晶体生产基地,随着该公司规模的不断扩大,生产资金需求量也日益增加,为此公司拟为东晶锐康提供最高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2014年4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西部园区

3、法定代表人:李庆跃

4、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

5、主营业务:石英晶体元器件制造及销售

6、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7、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25,771.47万元,负债总额3,566.93万元,净资产22,204.55万元,净利润-805.95万元。以上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拟签订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东晶锐康为控股子公司,占比为80%,为了促进控股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同意为其提供信用担保。公司此次为其提供信用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此项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以信用为东晶锐康提供最高额不超过10,000万元的信用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东晶锐康晶体(成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较强,资信状况良好,为了促进控股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公司此次为其提供信用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此项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该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9,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7.39%,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543.02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4.14%,其中公司为金轮机电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743.02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性保函提供反担保等,实际担保余额22,300万元及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5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9,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7.39%,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543.02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4.14%,其中公司为金轮机电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743.02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性保函提供反担保等,实际担保余额22,300万元及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5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23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晶博蓝特”)提供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信用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东晶博蓝特是公司实施LED项目的生产基地,由于其规模的不断扩大,生产资金需求量日益增加,为满足东晶博蓝特生产经营发展的正常需要,公司拟为东晶博蓝特追加信用担保5,000万元,累计最高额不超过1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上述担保事项已经2014年4月1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金华市经济开发区

3、法定代表人:李庆跃

4、注册资本:800万美元

5、主营业务:LED图形化蓝宝石衬底片、外延片和芯片的研发、生产、销售

6、与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7、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总资产7,536.42万元,负债总额2,902.13万元,净资产4,634.30万元,净利润-373.21万元。以上数据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拟签订的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

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人民币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东晶博蓝特为控股子公司,为了促进控股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同意为其提供信用担保。公司此次为其提供信用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此项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同意公司为东晶博蓝特追加信用担保5,000万元,累计最高额不超过1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三年。上述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对公司本次向控股子公司追加担保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偿债能力较强,资信状况良好,为了促进控股子公司的生产发展,解决其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公司此次为其追加信用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相违背的情况,此项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该担保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9,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7.39%,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543.02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4.14%,其中公司为金轮机电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743.02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性保函提供反担保等,实际担保余额22,300万元及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5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39,000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7.39%,实际发生的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5,543.02万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4.14%,其中公司为金轮机电提供担保的余额为人民币743.02万元,为全资子公司浙江东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性保函提供反担保等,实际担保余额22,300万元及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东晶博蓝特光电有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2,5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对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4024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为全资子公司黄山市东晶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东晶光电”)提供最高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信用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3年4月20日在《证券时报